

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提前5天通知的时限要求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23日以书面文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何伟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（其中：何向东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拟将“沈阳何氏医院扩建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2026年12月31日、“何氏眼科新设视光中心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2027年3月31日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周晋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，董事会同意提名何星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，公司拟制订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披露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5 日